**附件一-南投縣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計畫申請表**

**【適用一般住宅】**

 **申請序號(由審核單位填)：**

|  |  |  |
| --- | --- | --- |
| A.申請人基本資料 | 姓名： (請填同電費單用電戶名名稱，若不同者請附原用電戶名之同意書或檢附租賃契約影本) | 身分證字號： |
| 聯絡電話：行動電話：聯絡地址：**□**同裝設地址  同  |
| 裝設地址電號:裝設地址：注意事項：1.同電費單裝設地址之表燈非營業用電戶。2.每1個裝設地址請填寫1份完整申請表及相關應備文件。 |
| B.檢附文件 | 自我檢核項目(請勾選) |
| □1. 申請書 | □5. 補助款領據 |
| □2. 近一期電費單影本 | □6. 廢四機回收聯單或切結書 |
| □3. 憑證(發票或收據)影本 | □7. 能源效率標示證明 |
| □4. 撥款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  |
| C.申請補助品項 | 購置新機規格資料 |
| 品項(擇一勾選) | 型號 | 規格(kW或公升) | 廢四機回收聯單號碼(檢附切結書者免填) | 購買數量(台) | 申請補助金額(新臺幣元) |
| □冷氣機□電冰箱 |  |  |  |  |  |
| □冷氣機□電冰箱 |  |  |  |  |  |
| □冷氣機□電冰箱 |  |  |  |  |  |
| 總計 |  |  |
| D.注意事項 | 1.申請人所汰換之新舊設備裝設皆須位在同一地址。2.申請人同意本府得視情況派員前往實地進行抽(查)驗，申請人不得拒絕。3.本補助款採匯款方式辦理。4.為辦理補助事項，申請人應同意本府於必要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使用申請者相關資料，並針對提供之電號進行用電量變化比較分析。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本人已確實詳閱上述之同意內容，並且同意提供相關資料以供本府使用。 |
| E.切結書 | 受補助人保證確實遵守本計畫規定及政府相關法令，申請補助檢附之文件及影本資料均與正本相符，並無偽造情事，如有違反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退還補助款，絕無異議。此 致 南投縣政府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

註1:設備汰換補助項目：符合第1級或第2級產品且應為能源局核准登錄之能源效率分級標示(1)家庭冷氣機 (2)電冰箱。

註2:設備汰換補助額度：購買新機日可回溯至107年12月7日(1)每額定總冷氣能力1kW補助新臺幣1,000元，且每台補助以新台幣3,000元為上限。(2)電冰箱：每台電冰箱每公升(L)補助新臺幣10元，且每台補助以新台幣3,000元為上限。

註3:為辦理補助於必要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使用申請者相關資料，並針對提供之電號進行用電量變化比較分析。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本人已確實詳閱上述之同意內容，並且同意提供相關資料以供南投縣政府使用。

註4:本表可依實際情形自行修正擴充。

**附件二- 補助款領據**

**【適用一般住宅】**

茲領到南投縣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補助計畫之補助經費

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無訛(金額大寫，請用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業經收訖立據為憑。

此 據

南投縣政府

領款人(申請人)： （簽章）

身份證字號：

撥款帳戶之金融機構/分行/帳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注意事項：若有修改，請於修改處加蓋申請人章或簽名**

|  |
| --- |
| 存摺封面影印本黏貼處 |
| 檢附之影本文件均需申請人簽名或蓋章存摺封面影本務必清晰可辨識，銀行名稱、分行別以及帳號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家庭冷氣及電冰箱**

【**適用一般住宅**】

**【廢四機回收聯單】**

|  |
| --- |
| 廢四機回收聯單第三聯(影本) |
| (除勾選回收之廢機品項外，請於該品項空白處寫上回收數量) |

**附件四-家庭冷氣及電冰箱【廢棄物回收或拆解處理切結書】**

**【適用一般住宅】**

**具切結人**(合法處理或回收電器之機構) **對於下列所列廢冷暖氣機/電冰箱確實已全數進入本廠進行廢棄物回收或拆解處理，如有不實，願負起一切責任，絕無異議。**

|  |
| --- |
| **廢冷氣/電冰箱回收/拆解處理清冊****(如有不足 可自行增列表格)** |
| **廠牌** | **型號** | **數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事項：已檢附廢四機聯單者，不需填寫**

**此致**

**南投縣政府**

**立切結書人：**

(合法處理或回收電器之機構)

**統一編號：**

**地 址：**

**電 話：**

**負 責 人：**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年 月 日**